

2014年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
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年发行人履约情
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ORIENT SECURITIES INVESTMENT BANKING CO., LTD

二〇二〇年六月

一、 本期债券概况

1、债券名称：2014年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证券简称及代码：14渝江北嘴债；1480417IB/124882.SH。

3、发行人：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发行总额和期限：人民币10亿元。

5、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经〔2014〕672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业。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7、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采用提前偿还本金方式，自债券发行后第3年起，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为6.5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8、付息日：2015年至2021年每年的7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9、兑付日：自第3年即2017年至2021年每年7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0、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二、 发行人的履约情况

1、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2014年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14渝江北嘴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目

前，本期债券已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简称为14渝江北嘴债，代码为1480417；同时，本期债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简称为14渝江北嘴债，代码为124882。

2、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每年付息一次，自债券发行后第3年起，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2019年7月21日，发行人按期还本付息。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发行募集资金10亿元，其中6亿元用于南岸区广阳岛防洪护岸综合整治二期工程，2亿元用于广阳岛环岛滨江路及综合管网工程，2亿元用于广阳岛中干道及支路工程。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用途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经过用款申请审批，凭证票据齐全，履行程序合法合规。

4、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4渝江北嘴债发行人均按要求完成了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跟踪评级报告、付息公告及其他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

5、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分析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发行人2019年末合并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合并利润表、2019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京永审字〔2020〕第148103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

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1	总资产	3,932,387.12	3,996,239.44	-1.60
2	总负债	1,551,192.36	1,694,537.86	-8.46
3	净资产	2,381,194.75	2,301,701.58	3.45
4	流动比率	4.26	2.81	51.60
5	速动比率	1.16	0.81	43.21
6	资产负债率 (%)	39.45	42.40	-6.96
7	营业总收入	197,387.07	229,494.99	-13.99
8	净利润	31,175.34	54,358.44	-42.65
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0,751.48	158,203.33	-93.20
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0,372.09	-5,131.93	-691.83
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24,455.01	-174,862.17	28.36

(一) 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截止 2019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为 3,932,387.12 万元，总负债为 1,551,192.36 万元，净资产为 2,381,194.75 万元。发行人 2019 年流动比率为 4.26，速动比率为 1.16，较 2018 年度有所上升，系公司本期流动资产增加所致。2019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39.45%，较上期 42.40% 减少了 2.95%，系本期公司归还部分债务所致。

(二) 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发行人总收入分别为 229,494.99 万元和 197,387.07 万元；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54,358.44 万元和 31,175.34 万元。2019 年度净利润较去年下降较多的原因主要是当期营业收入和投资收益下降较多。2019 年度营业收入的下降主要是因为土地储备整治服务收入下降较多；2019 年度投资收益下降主要是因为当期其他权益投资分配的股利下降较多。

（三）发行人现金流情况

发行人2019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10,751.48万元，较2018年下降了93.20%，2019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去年下降较多的原因主要是2019年未收到土地出让收入返还款导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下降较多；2019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30,372.09万元，较2018年度增加了691.83%；发行人2019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224,455.01万元，系本期归还较多债务所致。

综合来看，公司发展状况良好，履约情况较好，能够按期还本付息，违约可能较低。

本页无正文，为《2014年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9日